

西安盛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合同

甲方：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（以下简称：甲方）

乙方： 西安盛景印务有限公司 （以下简称：乙方）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就《第三轮市县志编写指南》印制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信守执行：

一、合同要求：

项目	规格	纸张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	备注
《第三轮市县志编写指南》	16k; 尺寸: 长 23.5cm, 宽 13.5cm	封面: 设计、制版, 单面四色印刷, 230g 特种纸, 烫金或其他工艺; 正文: 排版, 正反单色印刷, 80g 普通纸; 装订: 锁线胶订。	册	3000	10.00	30000.00	预计约 35 万字、300~400 页
合计	大写: 叁万元整 小写: 30000.00 元						

二、工程承包方式工期：

1、 合同工期： 15 个工作日 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：

1、 合同价款：人民币¥ 30000.00 元，(大写：叁万元整)。

2、 付款方式：交货验收后一次性付清。

四、时间及交付方式：

乙方需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对应物料印制。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，可延期执行，延期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：

1、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印制工艺、操作流程及现场跟进勘察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规定交付成品。

2、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有关企业印刷资质证件，并作为本合同附件。

3、 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有关设计源文件并安排专人对接负责。

4、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。

六、双方的义务：

1、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。

2、甲方有义务提供有关设计源文件，指派专人与乙方进行对接。

3、乙方需按照甲方的要求的尺寸、工艺及数量按时完成制作，并保质保量交送至甲方指定位置及人员。

4、乙方有义务提醒告知甲方人员，关于装订不仅限于封面、翻页、折页等版式明显不符情况，甲方自行修改调整。

七、合同生效：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



乙方(盖章)：西安盛景印务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610113561459989E

电话：85337264

开户行：西安银行八里村支行

银行账号：810011580000028036

甲方代表签名：

陈成伟

乙方代表签名：

王金利

日期：2025年11月3日

日期：2025年10月30日

